

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文件

泉鲤应急〔2026〕1号

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含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联系（地址：

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庄府巷 24 号；电话：0595-22355951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。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 条，分类如下：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、安全生产类文件信息 2 条、工作动态类信息 3 条。同步公开行政权力运行方面信息，其中行政许可 31 件、行政处罚 12 件、行政强制 4 件，全面保障公众对行政权力的知情权与监督权。有序开展政策解读工作，自主发布政策解读 2 篇，采用图片与问答相结合的解读形式，提升政策内容的可读性与易懂性；转发上级文件 2 篇，并同步完成配套政策解读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 年度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截至目前，历年累计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7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局党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指定专人专职负责相关工作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原则及保密审查制度，按时完成主动公开信息的电子化录入，同步将纸质材料移交至区档案馆、图书馆存档，2025 年累计送交主动公开信息 7 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加强局门户网站与“鲤城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的运维管理，立足工作实际，围绕应急管理重点任务，及时发布各类工作动态与应急资讯，有效提升信息传播的时效性和覆盖面。2025年，区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共更新发布安全动态类信息 32 条，“鲤城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全年累计发布信息 115 篇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及时调整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各级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，切实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与专业素养。主动对标上级要求，自觉接受第三方评估和社会监督，以监督促提升，全面优化政务公开工作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 件	0 件	0 件
行政规范性文件	1 件	0 件	2 件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1 件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2 件		
行政强制	4 件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 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当前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有序推进，但仍有不足：一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有待提升；二是信息公开内容丰富度不足，公开范畴相对单一，未能全面展现我局在安全生产监管、防灾减灾救灾、应急救援等领域的工作全貌与成效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上级要求，精准提质增效：一是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审核流程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；二是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聚焦群众关切，围绕隐患排查治理、应急演练开展、避难场所使用等方面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

内容，切实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联系群众、服务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 年，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鲤城区应急管理局

（盖章处）

鲤城区应急管理局

（盖章处）



（盖章处）